

昆航关于发布涉及南通航线国内客票特殊 处置方案的通知

根据南通市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南通机场对所有涉及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城市旅居史的旅客增加出行管控要求，为协助受影响旅客更好地安排出行计划，特发布相关客票特殊处置方案，具体如下：

一、适用范围

凡在 2021 年 7 月 24 日 20 时（不含）前购买或换开的昆航 833 国内客票（包括里程奖励客票），行程涉及旅行日期为 2021 年 7 月 24 日（含）至 2021 年 7 月 29 日（含）之间南通进出港（含经停）昆航实际承运航班及挂 KY 航班号的代码共享航班。

二、变更及退票规则

（一）变更：

在客票有效期内，旅客首次提出航班变更申请，在航班起飞前取消座位（旅行日期在 2021 年 7 月 25 日 12 点前的不作限制），可免费变更一次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 24 时（不含）之前同航程航班，免收变更手续费、子舱位价差及淡旺季价差。如旅客未在航班起飞前取消订座、再次提出变更申请或变更至 2021 年 9 月 1 日 0 时（含）之后航班，须依据

客票使用条件办理。

（二）退票：

在客票有效期内旅客可至原购票地办理非自愿退票业务，需在航班起飞前取消订座（旅行日期在 2021 年 7 月 25 日 12 点前的不作限制），免收退票手续费。已按上述原则办理过变更的客票如申请退票，须按客票使用条件办理。

（三）变更航程及签转：

不允许变更航程及签转。如需变更航程或承运人，建议原客票办理退票后另购新票。

（四）补退：

已经办理自愿退票、自愿变更业务的客票，不再补退已收取的费用。

三、其他说明

（一）上述时间均为当地时间。

（二）本通知自 2021 年 7 月 25 日起生效。

昆明航空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25 日